

個人申請

1. ~~3/31~~(二)個人申請一階放榜，放榜結果不另行通知，請申請學生自行上甄選會網頁查詢。
2. 一階放榜查詢與二階備審上傳皆須使用「個人密碼」，請尚未設定個人密碼的同學儘速上網設定。
3. 個人申請學生請務必注意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日期，各校規定有所差異請務必仔細閱讀相關規定，並於指定日期前，至甄選會網頁完成備審資料上傳。
4. 甄選會網頁 <https://www.cac.edu.tw/apply109/index.php>。
- 5.

科大申請

1. 第二階段「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練習版於 109 年 3 月 26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開放申請生上網練習，操作過程皆不紀錄，僅供申請生熟悉「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系統」操作介面。
2. 系統每日開放練習時間為上午 10:00 起至晚間 22:00 止，考生可於練習期間至 109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網站 (<https://www.ictv.ntut.edu.tw/caac/>)，「考生作業系統」點選「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練習版）」進行練習。
3. 上傳項目須分項製作為 PDF 格式檔案，並逐一上傳。單一項目以 5MB 為限，每 1 校系（組）、學程所有審查項目之檔案大小總和為 10MB 為限。
檔案上傳完畢後，請務必「檢視」所有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認」作業，完成書面審查資料上傳。逾期將無法進行上傳檔案及確認上傳之作業。
4. 「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系統」正式版依簡章規定將於 109 年 4 月 1 日 10:00 起開放。
5. 「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系統」操作手冊，請至本會旨揭招生網頁「下載專區」下載參閱。

防疫相關

個人申請

1. 109 學年度大學入學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如附件。
2. 考生若遇甄試期間有 (1) 居家檢疫或居家隔離、(2) 自主健康管理之社區監測通報採檢、(3) 確診病例等應變機制所列情形，須向報名校系提出申請，並經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勾稽名單，通過審核者，方可適用應變機制。
3. 居家檢疫、居家隔離、通報採檢、確診病例之個案考生，應於 3 月 31 日起至甄試日前向其參加甄試校系，申請適用甄試應變方案（應檢具文件及申請方式請逕洽該校系）。
4. 考生於本應變機制公布（109 年 3 月 5 日）前已因疫情所致滯留境外，且於甄試日前 14 天無法返台，須透過原就讀高中於 3 月 31 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

並經本會邀集教育部國教署等相關單位審核通過者，方可適用應變機制。

5. 個案考生如因疫情影響致無法參加甄試或大學校系因疫情影響無法辦理甄試，將啟動應變機制，一般校系以調整甄試項目及占分比例之方式應變之。個案考生如達校系所訂之錄取標準，將以外加名額錄取，不影響一般考生之權益。若為校系無法辦理甄試之情況，因為校系統一調整，故仍以原招生名額錄取。
6. 各大學校系依應變機制所訂之因應疫情調整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後，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上午 9 時起統一公告於個人申請網頁「防疫應變專區」（網址：<https://www.cac.edu.tw/apply109/>）
7. 若適用本應變方案之外加名額，並非等同錄取，仍需提交報考校系所訂二階段應變方案調整項目所訂之相關資料，供大學校系審查評分，並達到校系所訂定之錄取標準，才能以外加名額錄取，請各高中盡力協助學生完成二階段報名及準備相關備審資料，以便提交各校系審查。
8. 適用應變方案之個案考生，若其甄試校系原於招生簡章未訂有審查資料項目者，須於甄試前依大學校系因應疫情調整方案之規定，備妥審查資料，並自行寄送該大學（繳交方式請詳閱應變方案或逕洽該大學）。
9. 醫學系及牙醫學系招生名額受限於政府嚴格管控醫事人員，仍依招生簡章規定如期辦理第二階段甄試，相關備援試場或備援機制請考生逕洽該校系。
- 10.

科大申請

1. 109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機制，如附件。
2. 109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第二階段複試採用應變機制 Q&A，如附件。
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考生及陪同人員注意事項，如附件。